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萬華區中華路1段2號  
電話：(02)2311-3711分機2552  
傳真：(02)2375-6256  
電子信箱：  
承辦人：黃俊儒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日  
發文字號：財北國稅審四字第111003094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二 (JCS31110030946-0005-.ods)

主旨：為業務需要，請惠予協助轉知貴府所屬相關業務主管機關，如有涉及封閉道路、阻斷交通或影響店家營業之公共工程，請函告本局施工起迄日期並填復「受○○工程影響鄰近建物一覽表」，至鈞公誼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「公共工程施工期間營業稅特種稅額調整查定作業要點」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檢送「受○○工程影響鄰近建物一覽表」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

副本：各分局及稽徵所



臺北市政府 1111101



\*AAAA1110143805\*